

##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股票(西安饮食, 000721)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18年7月25日、7月2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核查，并就有关事项征询了公司控股股东，情况如下：

1、经核实，本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2、2018年7月20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西安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旅集团”）转来公司实际控制人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西安市国资委”）《关于拟将西安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持有的通知》（市国发【2018】105号）。若本次划转完成，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西安市国资委变更为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3、公司在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中对2018年半年度经营业绩预计情况进行了披露。目前预计2018年半年度经营业绩在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范围之内，不存在较大差异情形。

4、2017年6月29日、2017年7月2日，公司控股股东西旅集团分别与华侨城集团公司、深圳华侨城文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城文化集团）签署了《关于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关于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西旅集团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国有法人股份74,858,38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的 15.00%）转让给华侨城文化集团，同时，西旅集团同意将持有公司国有法人股份 30,141,61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04%）的表决权、提案权及参加股东大会的权利授权给华侨城文化集团行使。上述协议如实施完成，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权转让事项正待政府有关部门审批。

5、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6、经征询公司控股股东西旅集团，不存在关于对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且近期西旅集团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形。

7、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